

中共昌黎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中共昌黎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属于县委工作部门，主要负责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等工作。截至 2021 年底，单位内设机构 1 个，在职人员 8 人（含工勤人员 0 人）。委属预算单位 1 个，中共昌黎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本级。

2021 年本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整体年初预算安排 84.22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97.02 万元，决算数 97.02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2021 年部门（含所属预算单位）项目支出共计 3 个，年初预算安排 15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 15 万元，年度实际支出率达 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秦皇岛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要求，我委认真组织本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开展绩效自评工作。专门成立由组织股、办公室等科室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机构，明确了绩效自评职责及人员分工，按照既定绩效目标、指标实施自我评价，圆满完成了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自我评价任务，

并按规定时限报送市财政局。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1 年本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共 3 个，其中评价等级为“优”项目 3 个，“良”项目 0 个，“中”项目 0 个，“差”项目 0 个，评优率为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1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5.46%；政府性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社保基金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社保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部门整体支出合计 97.01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82.01 万元，项目支出 15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其中：本单位基本支出 82.01 万元，项目支出 15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综合得分 94 分，综合评价等级“优”。

三、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 年，县委县直工委严格落实“三个《条例》”“一个《措施》”“三个《方案》”和县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精神，坚持把党的建设规范化和创新工作贯穿于县直机关单位全领域和各环节，重点培树“三个表率”模范机关 30 个；实现标准化党支部 120 个；开展好“党务干部”“发展对象”“预备党员”和“新党员”四个培训班，参训人员累计 680 人；保质保量完成新吸收 164 名预备党员工作任务，完成 71 名预备党员按期转正工作；年内开展党

员志愿服务活动 3300 人次；做好了单位机关人、财、物管理工作，多形式合理调配机关人力资源，保障机关工作有序开展，从而达到党员队伍素质提升、党员干部思想意识质量提升，切实激发机关党员干部工作活力，完成年初既定目标。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年初制定的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优，无超标完成或未达成绩效指标的情况，指标与目标值偏差程度小，全年预算完成率好。

四、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一）整体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分析得出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分项目标设定质量情况优，各项重点工作目标、指标标准恰当适宜，财政检查、审计、巡查巡视中无违规违纪问题。但存在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有的存在差异，预算绩效工作能力有待提升等不足。

（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通过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得出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总体情况较好，绩效目标设定总体较为清晰准确，绩效指标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

五、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一）整改措施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

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的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全面，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规定项目的财务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费用的支出。

增强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与预算资金安排相结合，在预算额度内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另外，要加强资金的管理，注重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将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二）结果应用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信息公开情况，拟将绩效自评结果情况于2022年3月5日向社会公开，在作为以后年度资金分配依据，接受社会监督。

中共昌黎县委县直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2年3月3日

